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Hilong Holding Limited海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擬提呈會上之決議案均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接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和獨立核數師報告。	855,609,318 (99.922378%)	664,657 (0.077622%)
2.	(a) 重選張妹嫻女士為董事。	854,151,975 (99.752182%)	2,122,000 (0.247818%)
	(b) 重選王濤先生為董事。	855,626,975 (99.924440%)	647,000 (0.075560%)
	(c) 重選施哲彥先生為董事。	856,229,975 (99.994861%)	44,000 (0.005139%)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856,273,975 (100%)	0 (0%)
4.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56,273,975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10%的股份。	856,273,975 (100%)	0 (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20%的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	843,680,800 (98.529305%)	12,593,175 (1.470695%)
7.	加入本公司將購回的股份數目,以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置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授權。	843,680,800 (98.529305%)	12,593,175 (1.470695%)

附註：

- (1)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i)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96,438,600股；(ii)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及(iii)本公司概無待註銷的購回股份，就股東週年大會目的而言應從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排除。
- (3) 因此，賦予其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696,438,600股股份。
- (4)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
- (5)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表決需受任何限制。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通函中表明彼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6)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人。
- (7) 執行董事張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姝嫻女士、楊慶理博士、曹宏博先生及范仁達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濤先生、黃文宗先生及施哲彥先生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代表董事會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軍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姝嫻女士、楊慶理博士、曹宏博先生及范仁達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濤先生、黃文宗先生及施哲彥先生。